



股票代號 1227

活出人生美好的 每ㄟ刻!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目 錄

壹、	開會程序	1
貳、	開會議程	2
一、	報告事項.....	3
二、	承認事項.....	5
三、	討論事項.....	7
四、	臨時動議.....	8
五、	散會	8
參、	附件	9
附件一	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9
附件二	民國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	21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22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2
附件五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44
肆、	附錄.....	46
附錄一	股東會議事規則.....	46
附錄二	章程(修訂前).....	49
附錄三	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董事持有股份情形	55

壹、 開會程序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 宣佈開會

二、 主席致詞

三、 報告事項

四、 承認事項

五、 討論事項

六、 臨時動議

七、 散 會

貳、開會議程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桃園市大園區和平西路一段 369 號(本公司大園廠員工交誼廳)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114 年度營業報告

(二)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報告

(三)114 年度員工(含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114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承認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投票表決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一、 報告事項

- (一) 114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二)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 114 年度員工(含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1. 依本公司【章程】第 38 條規定提撥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 員工酬勞為新臺幣 1,956 萬 5,937 元，提撥比例為 1.34%，其中包含基層員工酬勞為新臺幣 1,183 萬 3,479 元，提撥比例為 0.81%，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3. 董事酬勞為新臺幣 803 萬 795 元，提撥比例為 0.55%，以現金方式發放。
- (四) 114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 1. 依據公司章程第 38 條規定，年度如有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本公司得以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0.75% 為董事酬勞。
 - 2. 公司董事酬金之訂定依其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進行整體考量，並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於年度結束後對董事之年度績效予以評核，考量面向包含：公司核心價值的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如實踐經營理念、落實企業文化、展現領導及管理 ability)、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及綜合管理指標(如財務與業務績效、市場領導性、創新能力及風險管理)，以及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的參與程度；實際發放金額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後實行。
 - 3. 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個別酬金細目(請參閱下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沐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曹德風(註3)	-	-	-	60	-	60	60	60	5,780	512	512	-	-	6,352	6,352	0.53	0.53	無
董事	沐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宣建生	-	-	1,338	60	1,338	60	60	-	-	-	-	-	-	1,398	1,398	0.12	0.12	無
董事	沐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曹德華	-	-	1,338	60	1,338	60	60	-	-	-	-	-	-	1,398	1,398	0.12	0.12	無
董事	長徽(股)公司代表人：曹博睿(註3)	-	-	-	60	-	60	60	3,793	108	108	-	-	3,961	5,244	0.33	0.43	無	
獨立董事	張忠本	-	-	1,338	60	1,338	60	60	-	-	-	-	-	1,398	1,398	0.12	0.12	無	
獨立董事	周鐘麒	-	-	1,338	60	1,338	60	60	-	-	-	-	-	1,398	1,398	0.12	0.12	無	
獨立董事	姜豐年(註2)	-	-	616	30	616	30	30	-	-	-	-	-	646	646	0.05	0.05	無	
獨立董事	王允中	-	-	1,338	60	1,338	60	60	-	-	-	-	-	1,398	1,398	0.12	0.12	無	
獨立董事	林水仙(註2)	-	-	725	35	725	35	35	-	-	-	-	-	760	760	0.06	0.06	無	

註1：為11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2：114/6/19 董事會改選，姜豐年董事卸任，林水仙董事新任。

註3：曹德風董事長及曹博睿董事自願放棄參與114年度董事酬金分配，且無任何對價或附帶條件。

二、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核議。

說 明：

- 一、 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涵妮、陳昭宇兩位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 二、 營業報告書，敬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 9 頁~第 20 頁)；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敬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三(第 22 頁~第 31 頁)；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敬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四(第 32 頁~第 43 頁)。
- 三、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核議。

說 明：

一、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擬具如下：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2,974,327,063
114 年度稅後淨利	1,208,790,53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1,452,8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數額		1,220,243,365
減：提列 114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122,024,336)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註)		4,072,546,092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每股 1.34 元)		(1,226,220,052)
分配後之未分配盈餘		2,846,326,040

(註)依公司章程第 39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並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分配盈餘提撥 30%至 100%做為股東股利。

二、 前項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配發之。

三、 現金股利總額發放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 本案俟後如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本公司買回本公司庫藏股份、本公司其它募資行為而致增發新股發行、庫藏股轉讓給員工或註銷或其他類似事由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提請授權董事會依決議通過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除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五、 敬請 承認。

決 議：

三、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

說 明：

- 一、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及依公司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二、 本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 三、 敬請 公決。

決 議：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投票表決

四、 臨時動議

五、 散會

參、 附件

附件一 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回顧 114 年，全球食品產業在政經情勢多變、匯率與原物料價格波動，以及消費市場結構快速轉型的挑戰中穩步前行。面對嚴峻環境，佳格食品集團以「穩健務實」的態度檢視經營成果，秉持長遠視野，不斷優化營運結構與資源配置，為永續成長奠定堅實基礎。儘管外部因素影響短期營收與獲利表現，我們仍堅守「健康營養」的核心價值，深化產品創新，聚焦高附加價值品類與關鍵通路；同時，以嚴謹的成本控管、營運效率提升與資本配置紀律，強化企業體質並提升獲利品質。

展望未來，集團將持續精進核心競爭力並積極布局新興市場以維持成長動能。面對消費者健康意識不斷提升與人口結構變化所帶來的挑戰與機會，佳格正加速從傳統「食品製造商」轉型為「以數據洞察為基礎、以健康價值為核心」的全人全齡營養健康解決方案提供者與健康生態系統建構者。我們深信，這一戰略轉型將為股東、社會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更具韌性與持續性的長期價值。

在台灣市場，隨著市場高齡化與健康意識提升，兼具方便營養及健康價值的綜合性食品飲料、特殊營養食品及膳食營養補充品的整體需求持續成長。佳格聚焦「健康營養專家」的定位，依不同年齡層與生活型態，系統性建構以「全齡營養」為核心的產品組合，持續推動各項品類的健康升級、以及特殊機能性飲食及補充品等高附加價值品項發展；並透過與國際頂尖原物料夥伴合作，強化產品與供應鏈競爭力，結合科學研發與臨床驗證提升消費者信任，鞏固台灣市場領導地位。

在中國市場，佳格則採取雙軌並進的戰略佈局，面對食用原油成本上漲的階段性挑戰，佳格中國油品事業透過產品結構優化、製程技術改善和通路費用管控，積極平衡成本壓力，更透過高端且多元的油種，持續建立與消費者的信任。此外，我們正積極探索上游價值鏈整合機會，確保原料來源穩定並著手建構「植物油料循環經濟」，以建立具差異化的技術壁壘。

中國大健康「十五-五」明確規劃將「營養干預」列為預防性健康措施，老齡化趨勢與慢性病管理需求的快速增長下，為專業特殊營養品市場創造了龐大政策紅利和市場商機。於 114 年 9 月佳格取得中國首支糖尿病特殊醫用食品准入資格，並於同年 11 月開出全中國第一張糖尿病相關食品的特醫處方籤，標誌著我們在醫療營養領域建立重要的競爭壁壘。透過與三甲醫院合作建立專業臨床營養信任體系，構建從醫院到社區的全場景營養解決方案網絡，深化在疾病管理與醫療營養領域的專業定位。

在國際市場方面，隨著東南亞各國中產階級快速崛起、人口紅利釋放與健康意識提升，區域大健康產業正迎來黃金發展期。各國政策亦正從「治療導向」轉向「預防、營

養與健康促進」，與佳格一貫堅持的核心價值高度契合。公司因此聚焦三大策略軸心：透過策略投資結合國際品牌與專業科研機構，建立消費者信任閉環；運用數據驅動的營銷模式精準獲客；並強化價值供應鏈的串連堆疊競爭壁壘，為區域市場的中長期成長奠定紮實基礎。

邁向 115 年，佳格食品集團將迎來 40 週年，公司持續以「全家人的營養健康夥伴」為核心定位，整合創新研發、品牌經營與永續治理，穩健推動健康營養與企業成長並行。集團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全面融入營運與決策，導入國際永續標準，推動責任採購、節能減碳與友善職場，強化供應鏈韌性與風險管理，成為台灣食品產業推動永續的標竿之一。為進一步提升品牌價值與消費者信賴，集團成立「健康營養研究所」，整合跨領域專業，鏈結產官學醫研社等利害關係人，以推動精準營養與打造亞洲健康生態系，深化全齡族群的健康營養教育和信任關係。在快速變動的市場環境及面對 K 型經濟所帶來的靜默消費趨勢，佳格將持續傾聽消費者需求、深化品牌信任，以穩健經營為股東與社會創造可持續的價值，攜手邁向更具韌性與共榮的未來。

謹此向長期佳格食品集團的全體股東致上誠摯謝意。

在此向大家報告佳格公司 114 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及 11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114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

1. 合併營收及獲利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	113 年度	%	+/- %
營業收入	27,872,203	100	28,973,692	100	-3.8
營業成本	21,012,996	75	21,815,207	75	-3.7
營業毛利	6,859,207	25	7,158,485	25	-4.2
營業淨利	1,315,245	5	1,910,589	7	-31.2
稅前淨利	1,592,348	5	2,291,608	8	-30.5
本年度淨利	1,233,136	4	1,802,906	6	-31.6
綜合損益總額	1,440,850	5	2,239,169	8	-35.7

佳格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78 億 7 仟 2 佰萬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3.8%，減少 11 億 1 佰萬元；個體公司營收為 121 億 8 仟 8 佰萬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1.6%，減少 1 億 9 仟 6 佰萬元。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為 14 億 4 仟萬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35.7%，減少 7 億 9 仟 8 佰萬元；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為 14 億 1 仟 7 佰萬元，年減 34.6%，減少 7 億 5 仟 1 佰萬元。

本年度獲利下滑，主要受中國市場消費環境轉趨保守及葵花原油成本上升影響。管理團隊已啟動結構優化措施，透過調整產品組合、提升製程效率及強

化費用控管來緩和對獲利之衝擊，並為 115 年度獲利修復與長期競爭力之強化奠定基礎。

2. 研究發展狀況

「守護全家人的營養健康」始終是佳格產品研發的核心理念。佳格國際科研中心秉持「科學為本、創新為先」的精神，整合跨領域專業團隊，致力為家庭提供營養均衡、健康且便利的多元選擇。114 年度公司投入研發經費 1 億 8 仟 9 佰萬元，持續強化研發能量，推動產品創新，並優化既有產品之製程與配方，以鞏固長期競爭力。

在研發成果方面，佳格持續獲得國內外權威機構肯定，累計取得 103+ 項專利技術、44 個健康食品核可標章及 47+ 項特殊疾病配方食品認證，展現公司在健康營養與功能性食品領域之專業實力。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我們領先業界投入銀髮友善與軟質餐介護食品開發，已取得 10 項產品認證標章，致力提供長者兼具美味、安心且營養價值的飲食選擇。同時，公司正系統性建構以「健康需求為起點- 均衡營養加值- 精準產品對應」為核心之差異化研發邏輯，強化從市場洞察到產品落地的整合能力，確保各個市場的產品策略能精準回應在地消費族群的特殊健康需求。

二、11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經營方針

- (1) 提升企業品牌價值與永續經營，因應少子化及高齡化社會趨勢，精準掌握消費者營養需求，透過創新技術開發具科學驗證之多元營養食品與保健品，以產品差異化提升品牌價值；面對原物料價格波動、通路毛利結構改變及市場競爭加劇，佳格集團以「穩健成長、獲利優先、結構優化」為核心經營原則，在確保財務穩健與良好公司治理的前提下，推動環境友善與健康營養並行，強化長期競爭力與企業韌性，創造可持續的企業價值。
- (2) 強化價值鏈管理之韌性與透明度，透過嚴謹的品質與成本控管及提升供應鏈彈性，加強整體風險調適能力並鞏固消費者信任；同時，聚焦高附加價值產品與關鍵通路，優化產品組合與獲利結構，審慎推動資本投資與供應鏈整合，並循序拓展具成長潛力之海外市場與新興業務，以提升整體營運韌性與長期競爭力。
- (3) 系統性推動人才養成計劃，結合企業發展需求，透過跨領域訓練、數位科技應用與文化傳承，建構多元學習與發展機制，提升組織敏捷度與應變能力，確保企業在變動環境中維持穩健經營，並持續強化創新動能，攜手共創更具競爭力的未來。

2. 預期銷售數量及重要產銷政策

115 年度之預估合併銷售量為 400,896 噸，在此預計基礎下，未來產銷政策進

行重點如下：

(1) 生產方面

- 配合集團發展規劃，持續推動研發創新、資本投資、生產排程優化及製程工藝改善，提升製造彈性與營運效率，確保產品品質穩定一致，並有效回應市場與客戶之需求，支撐營收規模與獲利成長。強化價值鏈管理，嚴選多元供應商並深化與關鍵廠商及客戶之策略合作，建立具透明度與韌性的供應體系，以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與供應中斷風險，提升供應鏈整體效率，穩定毛利結構與經營表現。
- 堅守食品安全與品質之核心責任，落實溯源管理與品質政策，嚴格控管生產流程，確保產品符合最高食品安全標準，打造安全、有效且便利之高品質產品；同時持續優化設備效能，推動節能減碳與溫室氣體減排，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承諾。

(2) 銷售方面

- 洞察市場趨勢與消費者需求，將天然營養與健康理念系統性融入產品開發與行銷策略中，持續拓展特定健康需求之保健食品與均衡營養補充品，滿足不同客群需求，讓佳格成為更多家庭的「營養健康夥伴」。
- 佳格中國油品持續掌握通路結構變化，擴展銷售據點並開拓新客戶，透過多元油種之產品組合，提供更完整的健康飲食解決方案，同時優化產品結構以提升整體獲利表現。
- 透過數位化轉型與策略性夥伴合作，精準掌握市場動態與消費者行為，整合線上線下全通路行銷策略，放大與各大通路夥伴之品牌協同效應，提升產品能見度、市場滲透率與市占率，帶動營收成長並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 善用佳格官方網站、健康 GO 銷售平台、社群媒體互動及多元合作管道，強化與消費者之直接溝通，提供即時產品資訊與健康解決方案，打造便利且個人化的一站式購買與服務體驗，並持續累積數據洞察，提升品牌影響力與顧客黏著度。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

因地緣政治變化、貿易政策調整與供應鏈區域化趨勢推動下，國際供應鏈加速重組，原物料價格與物流成本波動加劇、市場競爭強度同步提升，催化食品產業的結構性風險。隨著國際品牌、新興品牌及通路自有品牌持續進入市場，提高價格競爭與產品差異化門檻。佳格除持續落實高標準生產與嚴格品質管控外，亦主動調整產品組合，提升高附加價值之產品銷售占比，以降低單純價格競爭對整體獲利結構的影響。管理團隊並以毛利率、營業淨利率、市占率與產

品組合變化為核心監控指標，動態評估競爭風險對中長期獲利能力之潛在影響，確保公司維持穩健且可持續的經營表現。

2. 法規環境

隨著市場對食品安全、產品標示、供應鏈透明度與環境永續之法規要求持續提升，ESG 已由合規議題，轉為影響企業資金成本與市場評價的重要因素。佳格秉持「全家人的營養健康夥伴」之企業使命，嚴格遵循政府食品安全相關法規，透過高標準品質控管，全面落實對消費者「食的安全」的承諾。並逐步將氣候與永續相關風險納入營運決策與投資評估流程，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環保包材及供應鏈溯源管理，以強化營運韌性與風險控管能力。相關措施雖於短期內可能增加部分合規與營運成本，惟中長期有助於降低法規與營運中斷風險、提升品牌信任及溢價能力，並穩定現金流及獲利結構，進而對企業整體價值及長期股東回報產生正向影響。

3. 總體經營環境

115 年整體全球經濟預期維持溫和成長，惟地緣政治、貿易政策調整、貨幣政策走向及氣候變遷等不確定因素，仍使各區域與產業表現呈現分化，市場對於價格、價值與品牌信任的敏感度持續提高。面對外部經營環境變動，佳格集團秉持永續經營的核心理念，在確保財務穩健與公司治理的同時，持續強化成本與資本配置紀律，推動產品組合多元化，並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同時透過數位科技賦能，提升營運與價值鏈韌性，以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與景氣循環對營運的影響，確保穩健經營，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回報。並共創更健康永續的未來。

佳格持續以健康營養為核心，陪伴每一個人創造狀態很好的自己
「活出人生美好的 每一刻!」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四、營業概況

(一) 業務範圍：

1. 經營業務主要內容：製造及銷售營養食品、食用油品、乳製品及飲料等業務。
2. 主要產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114 年度
產品類別	營業比重
營養食品類	37%
廚房料理食品類	54%
其他類	9%
合 計	100%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4 年度國內經濟在國際政經局勢多變、匯率與原物料價格波動及通膨壓力仍存之環境下，整體經濟成長受惠於高科技產業出口動能及全球供應鏈重組支撐，主計總處概估全年經濟成長率達 8.63%，創 15 來年新高，惟成長動能主要集中於科技產業，民生消費產業仍承受相對壓力。食品產業雖具長期穩定需求，短期仍需審慎因應景氣與成本波動。

隨國人健康意識提升，營養健康食品需求持續成長，消費者由「美味導向」轉向「營養、便利與機能性兼具」之高附加價值產品，涵蓋蛋白質補充、肌力與關節保健、腸道與護眼功能及機能性飲品等；同時，高齡化趨勢帶動銀髮營養、特殊營養及醫療營養產品需求成長，全齡營養與個人化營養亦逐步成為產業發展重點。

整體而言，產業在面臨市場結構轉型、成本上升及競爭加劇等挑戰下，仍受惠於健康生活需求提升，透過產品升級、多元布局及商業模式創新，維持穩健成長動能。惟在地緣政治風險、貿易政策變動及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下，供應鏈與成本壓力仍將持續，對毛利結構形成挑戰。未來，企業須持續推動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強化永續與供應鏈韌性，並拓展多元市場布局，以提升品牌價值與長期競爭優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上游產業：農業、畜牧業、食品包裝材料業、生技原料...等
- (2) 中游產業：研發、食品製造、飲料製造、檢驗、加工...等

(3) 下游產業：運輸、倉儲、各銷售通路及平台...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隨健康意識提升與人口結構變遷，營養健康食品朝多元化與功能導向發展，全齡營養產品需求持續擴大。兼具營養、機能與便利性的產品逐步成為主流，滿足現代消費者多元使用情境。
- (2) 台灣已邁入超高齡社會，銀髮營養需求顯著提升，涵蓋蛋白質補充、肌力維持及關節與腸道保健等領域。具備專業性、易食性與功能性的產品，更能回應高齡族群健康老化與樂活生活之需求。
- (3) 數據分析與 AI 技術應用，正成為推動產品創新與升級之關鍵。個人化與精準營養產品逐步成為市場趨勢，透過先進食品科技研發，提供符合不同族群需求之高附加價值機能性產品。
- (4) 永續發展已成為企業經營核心，在法規要求與利害關係人關注下，企業持續推動 ESG 管理，透過減碳、減塑、綠色包裝及永續採購，將產品開發與供應鏈管理導向環境永續，並強化品牌形象與消費者信任。

4. 競爭情形

- (1) 國內營養健康食品市場規模相對有限，品牌競爭聚焦於產品差異化、精準分眾及永續發展。隨高齡化趨勢加速，銀髮營養及高附加價值產品成為競爭重點。在產品同質性提高情況下，企業須透過功能升級、品質強化與品牌經營建立市場區隔，提升消費者黏著度。
- (2) AI 與數位技術已成為產業競爭關鍵，透過數據分析與數位工具，可提升營運效率、優化成本結構並加速市場反應，同時強化精準行銷與產品差異化能力，成為企業建立長期競爭優勢的重要基礎。
- (3) 隨市場需求成長，競爭者持續增加，除本業與跨界企業外，國際與新創品牌亦積極投入；多元通路（含零售、電商、社群及直銷）快速發展，競爭日趨激烈。企業需在產品創新、品牌價值與通路整合上持續投入，以強化市場能見度與經營優勢。
- (4) 地緣政治與國際貿易政策不確定性持續影響全球供應鏈，原物料價格、匯率及營運成本波動加劇。未來企業須強化供應鏈韌性、優化成本管理並布局多元市場，以提升風險應對能力與長期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
金額	189,431	61,442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研發費用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如下：

(1) 新產品上市

a 穀飲、能量飲

桂格機能飲：推出「油切享纖-白柚檸檬飲」，主打低卡窈窕。

燕麥飲系列：新增 OatYa 蛋白燕麥奶、特濃杏仁果及黑芝麻穀飲，滿足高蛋白與濃郁口感需求。

b 乳飲品與發酵乳

福樂保久乳：推出具「動物福利標章」的產區限定鮮奶，搭配環保紙吸管。

鮮攪系列：聯名「一手私藏」與「鮮茶道」，推出蕎麥拿鐵、密斯茶拿鐵及英倫奶茶。

超能蛋白系列：拓展至草莓風味牛乳、無加糖優酪及機能凍(白葡萄/乳酸)，提供運動族多元補給。

優酪與果昔：推出繽紛莓果優酪乳及「優果昔」系列(芒果、藍莓等)，強化果粒感與療癒體驗。

c 奶粉與兒童營養品

成人奶粉：推出桂格全能高效高鈣、雙效健護益生菌高鈣、3重優蛋白高鈣、乳清蛋白葡萄糖胺高鈣等 4 款奶粉新品，聚焦中高年齡行動力、腸道健康、免疫支持等三大核心需求的日常保養。四款新品聚焦「行動力、腸道健康、免疫支持」。

愛力心系列：推出極護小朋友奶粉與成長羊奶粉，以科學配方支持幼兒潛能發展。

d 常溫即食產品

得意的一天：推出「滴雞精干貝粥」與好市多限定「蜆精蒜頭熬雞湯」，主打純粹滋補、日常與術後保養皆宜。

極選甜湯：首推芋頭燕麥椰奶與銀耳燕麥杏仁露，使用天然食材與堅持「三無添加」保留原食材風味與豐富的 Q 彈口感。

e 寶寶副食品

寶寶麵系列：推出專為台灣寶寶設計的番茄豬肉、干貝菇菇 2 支口味，配方添加牛奶魚精、神經鞘磷脂及微細化處理的蛋白質等多種天然食材，整合發育、學習與營養力，打造三重核心營養。特選寶寶易於抓握的彎管麵搭配不噴濺的濃稠醬汁，以利寶寶手指抓握，幫助寶寶探索世界。

f 功能零食系列

新上市 3 支桂格每日滿足蛋白穀脆(綜合水果、莓果派對、可可鮮莓)及藍莓可可蛋白穀物棒，提供蛋白質強化且兼具美味、營養與便利性的穀物早餐與點心。

g 穀物系列

新推出全天然五麥-機能系列 (優蛋白黑芝麻豆奶、好眠高鈣黑芝麻藜麥)、燕麥優蛋白鉑金雙效配方、高蛋白高纖大燕麥片、健康雙效燕麥片-堅果牛奶口味、高纖多穀奶-亞麻仁堅果等營養強化之機能穀物，並推出濃湯燕麥-吻仔魚昆布沖泡穀物，滿足不同消費族群的需求。

h 油品系列

上市符合 CNS 最高標準的頂級芥花油，含 60% 單元不飽和脂肪酸與維生素 E，耐高溫且拒絕反式脂肪。

i 保健系列

全家照顧：桂格針對元氣美妍、免疫調節、關節保健與提振精神等面推出四款新品；康研家系列則鎖定安神與元氣，推出高效膠囊產品。

j 完膳系列產品

推出「全方位健康支持」的桂格完膳營養素晶亮高蛋白、『醣類代謝』素晶亮 100 鉻配方；及優蛋白營養素配方(結合 HMB 與優質蛋白，啟動增肌平衡，全面支援肌肉修復與生長)。

全新上市高齡友善、專為咀嚼困難者設計，符合低鈉、低糖、高蛋白的介護軟質餐，並分別獲得「容易咀嚼」與「舌頭壓碎」之銀髮友善食品認證。

2 支配菜：羅勒茄汁豬、蒜味胡椒雞，透過細化技術保留原型食物感。其中蒜味胡椒雞更同時榮獲營養友善獎。

2 支燉飯主食：芋香豬肉與麻油雞，並同時榮獲銀髮友善商業潛力獎。

(2) 產品升級

a 乳飲品與發酵乳

超能蛋白系列：既有四款口味(奶茶、可可、咖啡、堅果可可)

配方升級，添加日本專利胺基酸 Amino L40，強化運動補給。

燕麥發酵乳：升級無加糖、草莓、藍莓等 5 款口味，強化益生菌與燕麥的健康聯手。

Q 果優酪：芒果蜜桃等 3 款口味增加真實果粒，搭配蒟蒻晶球，提升多層次咀嚼感。

b 奶粉與兒童營養品

順暢高鈣奶粉：升級雙纖配方，菊苣纖維含量提升 4 倍，同步兼顧腸道順暢與骨骼健康。

優成長素即飲：升級蜜香風味提升飲用好感，並添加藻油 DHA 與 CPP，優化營養吸收與學習發展。

c 寶寶副食品

愛力心敏智/敏兒麥精：採用獨家 HA 三效水解技術，讓質地更好消化、好吸收且不刺激，解決家長對敏感與吸收的擔憂。

d 穀物系列

莓好果漾穀奶昔升級：嚴選西印度櫻桃、黑醋栗等果莓食材，搭配牛奶燕麥片，打造冷溫熱皆宜的濃厚奶昔口感，補足維生素 C 與纖維。

e 保健系列

天地合補膠原美顏飲：全新添加專利穀胱甘肽，提升抗氧化力與美顏防護。

康研家關鍵三效錠：在玻尿酸與導鈣素基礎上，加入 UC-II®，全面升級關鍵部位的保養。

f 完膳系列產品

白藜蘆醇配方升級：採用三重多元蛋白，並提高鎂與維生素 B₁、B₆ 含量，有助於能量正常代謝，支持心臟與肌肉功能。

(3) 製程改善

a 穀飲、能量飲

OatYa 燕麥飲透過調整殺菌流速以提升殺菌值，有效強化產品微生物安全性，並確保製程穩定性與產品品質一致性。

b 乳飲品與發酵乳

鮮奶保久乳效期展延優化。

c 常溫即食產品

針對比重穩定原料，評估以定容下料取代秤重下料，大幅提升生產效率與人力負擔。

(4) 品質提升

a 保健系列

桂格優步力凍關鍵專利配方獲得 2025 食科年會創新產品評鑑褒獎-創新產品概念金獎。

3.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針對各項研發計畫，均由研發專業團隊採個別專案進行，主要如下：

- (1) 機能性產品的研究與開發。
- (2) 風味提升與口味延伸開發之研究。
- (3) 新型態包裝研究與開發。
- (4) 現有產品營養成分及配方升級研究。
- (5) 創新技術的探討與研究。
- (6) 各種製程規模與條件對品質的影響研究。
- (7) 包材 ESG 研發：包材輕量化、減塑與材質單一化研究。
- (8) 環保包材研究與應用。
- (9) 機器設備升級與汰換。
- (10) 數位科技升級與應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深化品牌建設與產品價值：以「全齡營養」為核心，結合科學實證與產品創新，發展高附加價值之功能性與醫療營養產品，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與消費者信任，實踐「每一個人都應該擁有營養健康的好選擇」之理念。
- (2) 推動永續經營與價值鏈升級：將 ESG 融入營運決策，強化食品安全、責任採購、節能減碳及綠色包材，打造具韌性與透明度之永續食品價值鏈。
- (3) 強化組織與人才競爭力：結合企業文化與數位能力，推動跨領域人才培育與組織升級，打造具敏捷性與創新力之團隊，以支撐長期成長。
- (4) 深化國際布局與成長動能：拓展東南亞等海外市場，推動在地化經營與通路拓展，結合品牌、數據與供應鏈優勢，逐步建立區域性健康營養生態系。

2.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聚焦產品升級與差異化：強化食品安全與研發創新，推動高毛利產品與功能性食品發展，優化產品組合並提升獲利品質。
- (2) 強化品牌與通路效益：發揮多元產品組合優勢，推動跨品類整合行銷，深化策略夥伴合作與全通路布局，提升品牌溢價與市場滲透率。
- (3) 提升營運效率與數位能力：持續推動數位轉型，強化數據應用與營運決策能力，提升組織效率與市場反應速度。
- (4) 優化供應鏈與風險管理：強化供應鏈韌性與成本控管能力，提升生產與物流效率，以因應原物料波動與外部環境不確定性。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附件二 民國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涵妮會計師及陳昭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會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 忠 本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3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通路商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正確性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通路多以超市與各大賣場為主，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與通路商簽訂之銷售合約中包括通路商因配合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產品作各式推廣及促銷活動所應支付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並將該等費用視為交易價格之減少，帳列營業收入減項。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係依據實際銷售金額按與通路商議定之合約條件而得之，考量其主要通路商合約性通路費用金額重大且計算複雜，因是將主要通路商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合約性通路費用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本年度主要通路商銷貨明細，抽核比對出貨單以確認銷貨數量及銷貨金額。
3. 取得主要通路商之銷售合約，比對合約議定之通路費用比率與電腦系統設定是否一致。
4. 依本年度主要通路商銷貨明細及合約議定之通路費用比率重新計算合約性通路費用金額，並確認是否將該等費用視為交易價格之減少，帳列營業收入減項。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昭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39,710	3	\$ 821,684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863,579	4	1,128,926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6,640	-	26,34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1,015,232	5	1,419,023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二)	354	-	55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二)	1,691,994	8	1,865,79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及二八)	244,511	1	149,19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40,573	-	11,32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35,861	1	55,970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472,604	12	2,182,985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280,266	1	354,61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十九)	48,144	-	49,4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359,468</u>	<u>35</u>	<u>8,065,854</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702	-	1,403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946,782	4	646,50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10,315,311	49	10,455,783	5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2,245,031	11	1,489,068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48,685	-	75,91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38,427	-	33,7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240,140	1	208,06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44,098	-	30,98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880,176</u>	<u>65</u>	<u>12,941,508</u>	<u>6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1,239,644</u>	<u>100</u>	<u>\$ 21,007,36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 40,720	-	\$ 4,471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29,239	-	24,94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835,739	4	824,60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4,327	-	14,70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354,186	7	1,273,768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八)	684	-	60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30,026	1	127,41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35,269	-	42,5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63,853	-	59,2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524,043</u>	<u>12</u>	<u>2,372,260</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50,529	-	86,80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3,950	-	33,98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92,925	1	101,66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0	-	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7,554</u>	<u>1</u>	<u>222,60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681,597</u>	<u>13</u>	<u>2,594,865</u>	<u>12</u>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9,150,897	43	9,150,897	44		
3200	資本公積	183,259	1	173,922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73,632	20	4,096,216	1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7,494	2	577,49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4,570	20	4,432,868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045,696	42	9,106,578	43		
3400	其他權益	199,377	1	2,282	-		
3500	庫藏股票	(21,182)	-	(21,182)	-		
3XXX	權益總計	<u>18,558,047</u>	<u>87</u>	<u>18,412,497</u>	<u>8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1,239,644</u>	<u>100</u>	<u>\$ 21,007,36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二二及二八)	\$ 12,188,324	100	\$ 12,384,99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一、二三及二八)	8,586,209	70	8,693,200	70
5900	營業毛利	3,602,115	30	3,691,797	30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004,656	17	1,858,157	15
6200	管理費用	412,509	3	443,03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480	1	80,796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 (利益) 損失	(729)	-	30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94,916	21	2,382,287	19
6900	營業淨利	1,107,199	9	1,309,51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三及二八)	52,904	1	54,366	-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三及二八)	13,510	-	16,19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三)	49,580	-	144,592	1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三)	(878)	-	(1,34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10,143	2	537,652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5,259	3	751,453	6
7900	稅前淨利	1,432,458	12	2,060,963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223,668	2	326,999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208,790	10	1,733,964	1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十)	\$ 8,989	-	\$ 39,93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00,715	3	29,42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617	-	44,5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784)	-	(7,47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27,537</u>	<u>3</u>	<u>106,480</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699)	(1)	410,776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u>29,710</u>	<u>-</u>	<u>(82,155)</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18,989)</u>	<u>(1)</u>	<u>328,621</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08,548</u>	<u>2</u>	<u>435,101</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17,338</u>	<u>12</u>	<u>\$ 2,169,065</u>	<u>17</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1.33</u>		<u>\$ 1.91</u>	
9810	稀 釋	<u>\$ 1.33</u>		<u>\$ 1.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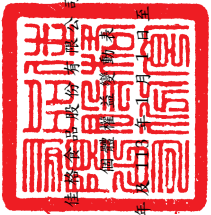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佳齊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併購 醫藥 資產 物業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50,897	\$ 165,585	\$ 3,978,059	\$ 577,494	\$ 3,920,727	\$ 8,476,280	\$ 576,053	\$ 183,430	\$ 17,378,957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18,157	-	(118,157)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143,862)	(1,143,862)	-	-	(1,143,862)
MI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8,337	-	-	-	-	-	-	8,337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733,964	1,733,964	-	-	1,733,964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7,917	37,917	328,621	68,563	435,10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1,881	1,771,881	328,621	68,563	2,169,06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2,279	2,279	-	(2,279)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50,897	173,922	4,096,216	577,494	4,432,868	9,106,578	(247,432)	249,714	18,412,497
B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77,416	-	(177,416)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81,125)	(1,281,125)	-	-	(1,281,125)
MI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9,337	-	-	-	-	-	-	9,337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1,208,790	1,208,790	-	-	1,208,790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453	11,453	(118,989)	316,084	208,548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0,243	1,220,243	(118,989)	316,084	1,417,338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50,897	183,259	4,273,632	577,494	4,194,570	9,045,696	(366,421)	565,798	18,558,0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32,458	\$ 2,060,96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5,234	210,996
A20200	攤銷費用	30,815	20,863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729)	30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52,799)	(70,521)
A20900	財務成本	878	1,347
A21200	利息收入	(52,904)	(54,366)
A21300	股利收入	(2,862)	(6,63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10,143)	(537,6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70	(1,4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362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3,005)
A29900	其 他	-	(2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847	(108,283)
A31130	應收票據	204	399
A31150	應收帳款	174,533	16,53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318)	8,9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934)	12,01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891)	864,478
A31200	存 貨	(304,981)	401,985
A31230	預付款項	74,351	(139,9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89	6,403
A32125	合約負債	36,249	(10,400)
A32130	應付票據	4,293	618
A32150	應付帳款	11,138	64,00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26	4,8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80,418	\$ 23,92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2	6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33	(13,30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253</u>	<u>(34,84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98,172	2,708,7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588	54,2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78)	(1,3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60,483)</u>	<u>(222,85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82,399</u>	<u>2,538,8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439,75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142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1,796)	(3,321,60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5,587	2,598,34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5,540)	(192,1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52	2,4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2,933)	(19,05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71)	(32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174)	(13,395)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321,922	336,06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2,862</u>	<u>6,63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4,449)</u>	<u>(1,042,7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6,747)	(42,00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81,125)	(1,143,86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u>(92,052)</u>	<u>(16,37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19,924)</u>	<u>(1,202,23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81,974)	293,8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1,684</u>	<u>527,85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39,710</u>	<u>\$ 821,6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通路商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正確性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佳格集團）之銷售通路多以超市與各大賣場為主，佳格集團與通路商簽訂之銷售合約中包括通路商因配合佳格集團產品作各式推廣及促銷活動所應支付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並將該等費用視為交易價格之減少，帳列營業收入減項。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係依據實際銷售金額按與通路商議定之合約條件而得之，考量其主要通路商合約性通路費用金額重大且計算複雜，因是將主要通路商之合約性通路費用之計算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合約性通路費用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本年度主要通路商銷貨明細，抽核比對出貨單以確認銷貨數量及銷貨金額。
3. 取得主要通路商之銷售合約，比對合約議定之通路費用比率與電腦系統設定是否一致。
4. 依本年度主要通路商銷貨明細及合約議定之通路費用比率重新計算合約性通路費用金額，並確認是否將該等費用視為交易價格之減少，帳列營業收入減項。

其他事項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

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

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昭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676,699	10	\$ 3,126,724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362,706	5	1,606,889	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34,768	1	215,82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2,083,422	8	3,055,817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五)	2,960	-	5,36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五)	3,885,906	14	4,287,238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及三二)	8,568	-	7,940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十一)	1,118	-	1,10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422,379	1	437,24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	-	299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5,217,286	19	5,379,587	2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1,174,262	4	1,216,381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三三)	56,993	-	73,67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127,067	62	19,414,090	7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8,219	-	10,82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975,209	4	647,632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1,743,924	6	820,94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三)	4,986,993	18	4,096,900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六)	537,198	2	618,53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及三三)	675,769	2	710,842	3
1805	商 譽	558	-	558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八)	180,790	1	150,81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345,498	1	315,499	1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一)	1,658	-	2,77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1,100,979	4	640,24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556,795	38	8,015,561	2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7,683,862	100	\$ 27,429,65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三)	\$ 783,593	3	\$ 586,08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272,769	1	253,182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一)	1,815,536	7	1,481,420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1,500,667	5	1,655,97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34,327	-	14,70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3,647,071	13	3,910,832	1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二)	684	-	60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87,674	1	202,33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六)	79,306	-	85,02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77,619	-	87,12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399,246	30	8,277,273	3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59,124	-	93,56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六)	132,614	-	190,29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三)	112,664	0	123,07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123,900	1	18,9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28,302	2	425,878	2
2XXX	負債總計	8,827,548	32	8,703,151	3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9,150,897	33	9,150,897	33
3200	資本公積	183,259	1	173,922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73,632	15	4,096,216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7,494	2	577,49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4,570	15	4,432,868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045,696	32	9,106,578	33
3400	其他權益	199,377	1	2,282	-
3500	庫藏股票	(21,182)	-	(21,18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8,558,047	67	18,412,497	67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298,267	1	314,003	1
3XXX	權益總計	18,856,314	68	18,726,500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683,862	100	\$ 27,429,6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五及 三二）	\$ 27,872,203	100	\$ 28,973,69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 二六及三二）	<u>21,012,996</u>	<u>75</u>	<u>21,815,207</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6,859,207</u>	<u>25</u>	<u>7,158,485</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225,557	15	3,918,994	13
6200	管理費用	1,124,497	4	1,127,2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431	1	193,51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4,477</u>	-	<u>8,095</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543,962</u>	<u>20</u>	<u>5,247,896</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1,315,245</u>	<u>5</u>	<u>1,910,589</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六）				
7100	利息收入	159,718	-	176,560	-
7010	其他收入	56,480	-	59,10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416	-	210,433	1
7050	財務成本	<u>(38,511)</u>	-	<u>(65,07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77,103</u>	<u>-</u>	<u>381,01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92,348	5	\$ 2,291,60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七)	<u>359,212</u>	<u>1</u>	<u>489,512</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33,136</u>	<u>4</u>	<u>1,802,096</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4,074	-	46,6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15,264	1	68,56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七)	(<u>1,801</u>)	<u>-</u>	(<u>8,688</u>)	<u>-</u>
8310		<u>327,537</u>	<u>1</u>	<u>106,480</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49,533)	-	412,74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七)	<u>29,710</u>	<u>-</u>	(<u>82,155</u>)	<u>-</u>
8360		(<u>119,823</u>)	<u>-</u>	<u>330,593</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合 計	<u>207,714</u>	<u>1</u>	<u>437,073</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40,850</u>	<u>5</u>	<u>\$ 2,239,169</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08,790	4	\$ 1,733,964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24,346</u>	<u>-</u>	<u>68,132</u>	<u>-</u>
8600		<u>\$ 1,233,136</u>	<u>4</u>	<u>\$ 1,802,096</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17,338	5	\$ 2,169,065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23,512</u>	<u>-</u>	<u>70,104</u>	<u>-</u>
8700		<u>\$ 1,440,850</u>	<u>5</u>	<u>\$ 2,239,169</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1.33</u>		<u>\$ 1.91</u>	
9810	稀 釋	<u>\$ 1.33</u>		<u>\$ 1.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92,348	\$ 2,291,6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8,302	572,016
A20200	攤銷費用	71,307	106,23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477	8,0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75,667)	(88,540)
A20900	財務成本	38,511	65,076
A21200	利息收入	(159,718)	(176,560)
A21300	股利收入	(7,365)	(10,7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1,995	(1,3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64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33,448)
A29900	其 他	-	(22)
A29900	土地使用權徵收利益	(7,74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18,294	(348,909)
A31130	應收票據	2,264	10,071
A31150	應收帳款	365,701	283,6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8)	(7,8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3,020)	(6,916)
A31200	存 貨	99,820	454,054
A31230	預付款項	5,369	(132,1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074	35,487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632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1)	-
A32125	合約負債	24,898	(55,840)
A32130	應付票據	354,437	925,624
A32150	應付帳款	(151,680)	105,56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26	4,81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1,261)	359,34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2	6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8,712)	(\$ 74,1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2,358</u>	<u>(61,246)</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20,050	4,225,1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2,457	120,3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574)	(65,1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410,874)</u>	<u>(339,24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03,059</u>	<u>3,941,1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180)	(439,75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878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142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70,510)	(3,801,46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85,745	3,220,67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5,90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4,560)	(317,0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194	15,17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7,394)	(34,902)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2,865)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3,765)	-
B06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106	1,04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40,841)	(233,27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8,997)	(46,87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365	10,753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30,03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02,431)</u>	<u>(1,601,8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2,905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91,86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49,99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8,128)	(99,241)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02,912	-
C042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	(3,21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271,788)	(1,135,525)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u>(39,248)</u>	<u>(38,29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13,347)</u>	<u>(2,218,12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37,306)</u>	<u>\$ 66,64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450,025)	187,8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26,724</u>	<u>2,938,88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76,699</u>	<u>\$ 3,126,7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曹德風



經理人：曹博睿



會計主管：黃世凱



附件五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一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p> <p>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u>三</u>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三</u>分之一。</p> <p>(略)</p>	<p>第二十一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p> <p><u>自第十二屆起</u>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u>二</u>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五</u>分之一。</p> <p>(略)</p>	<p>配合主管機關法令</p>
<p>第三十九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u>依法</u>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並提撥<u>10%</u>為法定盈餘公積。<u>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分配盈餘；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與成長並重原則，股東股利之分派，以本期可分配盈餘不低於<u>30%</u>為原則。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利總額之<u>30%</u>。但得視當年度獲利狀況、未來資本支出、重大投資計畫、財務結構及營運發展需</u></p>	<p>第三十九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並提撥<u>10%</u>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u>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u>30%至100%</u>做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為可分配股利之<u>30%至100%</u>，惟若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比例降為可分配股利之<u>5%至20%</u>，上開盈餘分配議案由董事會擬具，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u></p>	<p>配合公司實務需求，維持穩健與成長並重原則</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求，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u></p>		
<p>第四十二條 本章程由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並於民國七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訂立。 (略)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正，<u>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八次修正。</u></p>	<p>第四十二條 本章程由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並於民國七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訂立。 (略) 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正。</p>	<p>增訂修正日期</p>

肆、 附錄

附錄一 股東會議事規則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三、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 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均視為棄權。
- 五、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六、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

- 八、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二十條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於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結束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會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 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 二十一、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十條規定。
- 二十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 二十三、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二 章程(修訂前)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節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訂名為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英文為 STANDARD FOODS CORPORATION。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如下：

1. A102060 糧商業。
2. C102010 乳品製造業。
3. 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4. C104010 糖果製造業。
5. C104020 烘培炊蒸食品製造業。
6. C105010 食用油脂製造業。
7. C106010 製粉業。
8. C108010 糖類製造業。
9. 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10.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11. C113011 製酒業。
12. 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13. C199010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14. C199020 食用冰製造業。
15.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16. C201010 飼料製造業。
17. C201020 寵物食品製造業。
18.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19.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20.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21.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22. F103010 飼料批發業。
23.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24.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25.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26.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27. F121010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
- 28. F202010 飼料零售業。
- 29.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30.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31.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32.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33.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4. F221010 食品添加物零售業。
- 35.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36.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37.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8. F501030 飲料店業。
- 39. F501060 餐館業。
- 40. G801010 倉儲業。
- 41.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 4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所有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與同業或關係企業相互背書保證。

第三條 本公司設主事務所於中華民國台北市，並得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及領域外本公司為推行業務認為必要或適當之地處，設立分事務所。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式，依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令有關規定辦理。

第 二 節 資 本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 9,200,000,000 元，共分為 920,000,000 股，每股金額定為 新台幣 10 元，得分次發行，發行事宜授權董事會辦理。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依公司法第一六二條規定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股務作業如股票轉讓、過戶、繼承、贈與、遺失及毀滅等情事，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辦理。

第八條 刪除。

第九條 刪除。

第十條 刪除。

第十一條 刪除。

第 三 節 股 東 會

第十二條 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十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送達於各股東最近登記於本公司之住所為之。召集股東會之事由，應載明於書面通知。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刪除。

第十七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八條 股東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九條 股東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二十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該議事錄連同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應依法令規定保存。前項議事錄，並須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 四 節 董 事 及 審 計 委 員 會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自第十二屆起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均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辦理。

第二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二十二條 董事之任期均為三年，得連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及上市公司之水準核定。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1. 擬訂業務方針。
2. 審核重要規章及契約。
3. 聘雇或解雇執行主管。
4. 設置及撤裁分支機構。
5. 審核預算及財務報告。
6. 決議本公司重要財產之抵押、出售或其他處理事項。
7. 建議股東會，為修改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8. 建議股東為盈餘分派之議案。
9. 決定其他重要事項。

第二十四條 董事應互推一人為董事長。

第二十五條 董事長有權代表公司，並有掌管本公司所有一切重要事務之全權，其權力應受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決議之限制。

第二十六條 除每屆新當選之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最多之董事召集外，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應由召集人至少於會議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於緊急情況得隨時召開董事會，董事會應於中華民國領域內舉行之。前項有關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 (E-mail) 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七條 董事會應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缺席時，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由董事一人代為主席。

第二十八條 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董事會應由過半數董事出席，方得開議，其決議應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董事得以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表出席董事會，並得對提出於會議之所有事項代為行使表決權，但每一董事僅以代表其他董事一人為限。董事會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三十條 董事應於董事會議採行決議，行使其職權。
- 第三十一條 刪除。
- 第三十二條 刪除。
- 第三十三條 董事會設置秘書一人，掌管董事會與本公司所有重要文件、契據及股票。
-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得就董事及重要職員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節 人 事

-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得設執行長、總經理一人，經理若干人，其聘雇、解雇及報酬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 第三十五條 刪除。
- 第三十六條 刪除。

第六節 財 務 報 告

-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各項書表並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表。
 3. 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第三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0.5%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50 %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0.75%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第三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並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 30% 至 100% 做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為可分配股利之 30% 至 100%，惟若有重大投資計劃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比例降為可分配股

利之 5%至 20%，上開盈餘分配議案由董事會擬具，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第七節 附 則

第四十條 本公司內部組織及處理業務細則應由董事會決定。

第四十一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

第四十二條 本章程由全體發起人一致同意，並於民國七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訂立，民國七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二十日第二次修正，民國七十六年八月三日第三次修正，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第五次修正，民國七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十日第七次修正，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第八次修正，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一日第九次修正，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二日第十次修正，民國七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第十一次修正，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第十二次修正，民國八十年十一月八日第十三次修正，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十五次修正，民國八十二年九月一日第十六次修正，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二日第十七次修正，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第十九次修正，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第二十次修正，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八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六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次修正，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正。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 德 風



附錄三 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董事持有股份情形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名冊

基準日：115年04月19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備註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沐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德風	114.06.19	普通股	22,650,057	2.48%	普通股	22,650,057	2.48%	
董事	沐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宣建生								
董事	沐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德華								
董事	長徽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博睿	114.06.19	普通股	6,669,471	0.73%	普通股	6,669,471	0.73%	
獨立董事	張忠本	114.06.19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獨立董事	周鐘麒	114.06.19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獨立董事	王允中	114.06.19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獨立董事	林水仙	114.06.19	普通股	0	0.00%	普通股	0	0.00%	
	合計		普通股	29,319,528		普通股	29,319,528		

114年06月19日發行總股份：915,089,591股

115年04月19日發行總股份：915,089,591股

備註：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份：29,282,866股，截至115年04月19日止持有：29,319,528股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獨立董事持股不計入董事持股數



活出人生美好的 每☺刻!